

核一廠除役計畫綜合審查聯席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02 月 18 日下午 2 時 0 分。

二、地點：本會 2 樓會議室。

三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後附簽到單。

四、主席：邱太銘博士

記錄：蘇聖中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六、討論事項：(略)。

七、會議決議：

(一)除役計畫第一回合審查意見經討論彙總合計 284 項(含保防 16 項及保安 4 項)，函送台電公司答復說明。

(二)核一廠除役計畫第 13 章(保防)、第 14 章(保安)依國際保安/保防規定為保密事項，其審查意見另專案函送處理，以符合保密規定。

(三)參照國際核電廠除役分階段實施除役實務經驗及趨勢，核一廠進入正式除役階段時，應另按階段提送除役作業之實施計畫、新建放射性廢棄物設施、及除役計畫各章節相關運作之承諾事項等，請台電公司列表上述要項及其預定時程，以確保審查作業之完整性。

(四)核電廠除役之公眾參與為國際趨勢，為確保核一廠除役計畫之順利推展，請台電公司積極辦理。另原能會預定於四月中旬辦理核一廠除役計畫審查之地方說明會，請台電公司配合辦理。

(五)核電廠除役之計畫管理與知識管理，攸關除役作業順遂及經驗傳承至為重要，雖為台電公司之自主管理事項，請台電公司妥為辦理，以利未來切實執行除役計畫。

八、散會。(下午 3 時 45 分)